

村里那朵“金花”

□柴奇伟

我在舞阳县孟寨镇中心小学当老师，教小学二年级。班里有个叫宋一问的孩子，聪明可爱，很讨人喜欢。他家在附近的宋桥村。我在家访时，从村民那里了解到他的妈妈王金花善待继女和家中老人的故事，内心充满感动。

王金花和老公宋庆托是在陕西打工时认识的。“那时金花是我的同事，一个勤快、爱笑的小姑娘。我们在一起很谈得来，就恋爱了。”一个冬天的上午，在他家洒满阳光的小院，宋一问的爸爸宋庆托憨厚地笑着和我聊起往事。

在认识王金花之前，宋庆托有过一次婚姻，和前妻还有一个女儿。宋庆托把这些情况以实相告，王金花并不介意。可是，第一次到老公家，王金花竟吃了个闭门羹：婆婆不肯开门。无奈，宋庆托只好翻墙进去，把门打开。后来王金花才知道，婆婆是个聋哑人，她认为是王金花把儿媳赶走的，所以不让王金花进门。其实王金花认识宋庆托的时候，他已经离婚了。

为让一家人尽快接受自己，王金花每天都早早起床做饭，并给公公婆婆倒好洗脸水。看到公公婆婆开始吃饭，王金花才端起饭碗。

那时，丈夫和前妻的女儿正在上中学。因为父母离异，小姑娘受到影响，内向沉默，不爱和别同学玩，一放学就把自己关在房间里。王金花一有时间就陪小姑娘玩，和小姑娘谈心，给小姑娘讲故事，还每天做好吃的给她送到教室里。渐渐地，小姑娘开始接受王金花，放学后还给王金花讲在学校里发生的趣事。

后来，王金花听说丈夫的叔叔住在养老院，就动员丈夫把老人从养老院里接了回来。把老人接回来以后，王金花天天想法给三位老人改善生活。一天叔叔生病住进医院。丈夫在外打工，王金花除了给公公、婆婆和孩子做饭，还要照顾医院里的叔叔，两头奔忙。同病房的病人羡慕地对叔叔说：“你这闺女待你真好。”叔叔听后难为情地说：“哪是我



王金花正在给婆婆理发。

闺女，那是我侄儿媳妇。”

去年夏天，婆婆下楼梯时一不小心崴住了脚，小腿骨折。婆婆住院的日子里，每天天不亮，王金花就起床做饭，再把洗脸水给叔叔、公公端去。做好饭菜给叔叔、公公盛好送过去。把儿子送到学校后，她匆匆扒口饭就赶往医院。当王金花把饭盛好端到婆婆床前时，婆婆看都不看。问了好久，王金花才得知，婆婆睡醒后，想上厕所，由于王金花送孩子来晚了，她忍不住就把小便解到床上了。看到婆婆生气的样子，王金花赶紧拿来了一床新棉被给婆婆换上，把婆婆的被褥洗净晾到外面。为让婆婆不生褥疮，王金花天天给婆婆清洗身子。婆婆在床上躺了三个多月，王金花瘦了一大圈。

王金花精心照料着一家老小，生活虽然艰难，她还是尽最大努力，把生活调剂得好一些。无论再忙再累，她都及时为公公、婆婆和叔叔把衣服洗干净，三位老人的衣服总是穿得干干净净整整齐齐。为节约开支，王金花从理发店买来理发工具，一有时间就到理发店学习理发技术。一开始，理发师担心她把绝招学到手，自己开店抢生意，不愿教她。当王金花把自己的用意告诉理发师时，理发师被她感动了，手把手免费教她学会了理发。

三位老人风风雨雨生活了几十年，在一起难免磕磕碰碰。每次老人们之间发生争吵，王金花总会在中间劝说，直到老人消气为止。王金花说，你嫁到他家了，就得把公公婆婆当作自己的亲爹妈伺候。婆婆虽然脾气不好，但对王金花特别好。因为不能用语言来表达，她逢人就用手语夸奖王金花。

现在，三位老人都已到七八十岁高龄。为给老人补充营养，王金花养了很多家禽，每天保证三位老人都能吃上两个鸡蛋。冬天到了，为了让三位老人睡好觉，一到晚上，王金花就烧水给三位老人洗脚。看到妈妈忙碌的样子，两个孩子也争着给爷爷奶奶洗脚。

她是生长在乡村的一朵“金花”，金子般的心灵闪耀着动人的光芒。

图片由本文作者提供

◎都市闲情



欢迎扫描二维码关注《漯河晚报》副刊微信公众号“人文沙澧”，阅读美文、感悟生活，了解文化漯河！

□赵笑晨

姥姥一直是个紧跟生活潮流、不甘落伍的老太太。她身体好的时候，时常要我们带着她到大型商场里逛逛，看看流行风，人老心不老嘛！

那时候，我们像一群雀子，叽叽喳喳在橱柜里一排排高跟鞋前流连忘返。鞋子的设计真是花样迭出，看得我们心里痒痒的，包里的票子也跃跃欲试要蹦出来呢。

只有姥姥从来不看这些高跟鞋。看到我们“剁手”之后将一双双打折的名牌鞋子抱回家，她总叹着气说：“你们小闺女家，骨骼还没有发育好，穿这么高的鞋跟对身体不好！”

姐姐笑姥姥太保守。高跟鞋时尚新颖，既能拔高个子，又能吸引帅哥眼球，哪个女孩不爱？那么多人穿了，唯独我不穿，岂不显得老土？

我们没和姥姥理论，不过谁也没把她的话放在心上。可是妈妈却说姥姥不是保守的家长，甚至还比较开明。二三十年前读大学的妈妈也是为追时髦，烫了大波浪卷，穿着漆皮红高跟鞋和男同学看电影，在那年月可是够出格的，姥姥只淡淡笑了笑说：“头发就卷着吧，不过高跟鞋不能再穿了！”“可能你姥姥怕我穿高跟鞋崴了脚吧！年轻女孩子常穿高跟鞋，对身体确实不好！”妈妈很听话，直到参加工作、成家后，才应工作之需穿那种休闲的半高跟鞋。

高跟鞋成了我可望不可及的梦。几年后，我迈进了象牙塔，多年来一直梦寐以求的地方，终于能在林荫路上裙裾翩跹，在舞会上秀出无限风采了。虽说知道年轻女孩长期穿高跟鞋会形成对骨骼的压迫，导致骨盆受挤压变窄，甚至会影响生育，可是每当阳光柔媚的午后，看一群群小鸟依人的女孩踮着脚尖、踱着纤纤细步，连同臂上的“高富帅”一齐消失在视线中时，我的鞋子也都换成了高跟鞋。

美和虚荣是每个年轻女孩必走的弯路吧。我时常躲在角落里揉被挤得肿痛变形的脚，发

◎家有儿女

寻找生活中的“五角星”

□穆丹

下班到家，两岁的儿子一溜儿小跑来到我面前，欣喜地说：“妈你看，爸会‘摇眼’。”我的好奇心被勾起，找老公看看什么是“摇眼”。老公又表演了一下：原来就是眼珠像钟摆一样左右晃动。儿子欢呼雀跃、满脸崇拜地看着老公，以为这是什么特异功能，并给它起了这么个有趣的名字。他觉得既然左右晃动脑袋叫“摇头”，那左右晃动眼珠当然应该是“摇眼”了。这个词造得生动又贴切，我无力反驳，被小家伙的创意折服。

家里的蒜发芽了，婆婆把它们种在院子里，翻好土，放上蒜，再把土掩上。儿子问“妈妈，这是干啥？”我说：“奶奶种蒜呢。”小家伙若有所思地说：“天冷了，给蒜盖上被子，睡觉就暖和了。”我心头一热。把蒜埋在土里，可不就像给它盖上被子了吗？！一颗蒜在他的眼中是有温度有生命的，种蒜苗这种寻常事，在儿子的语言里充满了温情。

记得曾经看过一篇文章，说一个小男孩切苹果，并没有按照成人常用的切法从上往下切，而是把苹果从中间拦腰切开，这种方法切出的苹果，横切面呈现出一个漂亮的五角星形状。我们吃了无数苹果，却从未发现隐藏在苹果里的五角星，就如同我们置身于生活中，却未曾察觉它的美一样。我们的思维被经验所束缚，我们的心灵被习惯套上了枷锁。孩子却因为其经验缺乏而有无穷的创造力和探索力。

下雪的时候，汽车底盘悬着冻结的冰柱，在



誓永不再穿高跟鞋活受罪，结果第二天还是强颜欢笑着挪动着“疼痛换来的优雅”。不过就像高亢激奋的旋律过后是悄无声息的休止符一样，在漫长的懵懂与轻狂之后，我终于找到了几经淘漉的务实和淡然。梦幻消失了，高跟鞋如同换季的衣物，被尘封进了鞋柜。

大学毕业时，我买了一双老北京布鞋送给姥姥，接过鞋子，姥姥那张爬满光阴刻痕的脸绽成一朵灿然的菊，瞥了一眼我脚上的休闲鞋，姥姥会意地点点头：“人活一辈子，虚华年景不过头二十年，往后的日子还要一分一秒地过，路要一步一个脚印地走，掺不得半点虚。穿那么高的鞋子，个子是虚衬起来了，可是脚心空着，走路急慌慌的，哪里走得稳？脚心踏实了，路才走得牢稳；路走牢稳了，做啥事心里才坦荡、明净。穿鞋如此，做事也如此，少一点急功近利，多一点任劳任怨；待人少一点嫉妒攀比，多一点大度奉献。”姥姥的话总有种洞察力，要把我隐秘的心事洞察。这些年我的确浮躁，如今这番关切中透着严肃的话，如清凉的水濯洗我心，躁动之余我多了冷静的思考。

幼年时姥姥常念一首民谣：“官大官小，一顶纱帽；钱多钱少，饱暖即好。平和诚然，毋求自到，知足常乐，幸福终老。”想必这人间的幸福指数并非和物质对等，稳健地走好每一步，收集每一滴幸福的露珠，相信终能铺平一条康庄大道，汇一泓常乐甘美的清泉。



儿子的眼里，像汽车因寒冷拖着长鼻涕；两个大灯就是汽车的眼睛，被赋予生命力的汽车是那么憨态可掬。受到儿子启发，我开始试用孩子的眼光去看待这个世界，寻找“苹果中的五角星”。日月交替，周而复始，我会告诉儿子，太阳白天上班，晚上回家，月亮是值夜班的，它们各司其职，日夜不停地守护我们。

就这样，我和儿子互相影响、互相启发，天马行空的想象让我们的生活充满乐趣。生活就如同一个苹果，里面隐藏着美丽的星星，我愿和儿子一起，做星星的采集者，让生活的天空星光璀璨、熠熠生辉。



“为小人物立传”栏目征稿：

大千世界茫茫人海，千千万万小人物组成了广阔的社会生活。请用文学笔法为身边的小人物立传，书写他们的光荣与梦想，他们的价值坚守、责任和担当，让小人物光芒被文字擦亮。征文要求写真人真事，最好配有照片。

投稿邮箱：13938039936@139.com



非虚构微故事
记录生活百态

欢迎投稿“生活”副刊
电话：13938039936